

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2021 年 10 月 1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疗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医疗保险、生育保险、长期护理险、职工大额医疗保险、居民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二）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信息采集上报，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三）协调市级经办机构做好本行政区域内参保人员经办服务管理工作。

（四）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相关政策宣传、咨询和各类医疗保障信访投诉举报的办理工作。

（五）按照属地管理要求，负责监督管理本辖区医保定点医药机构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

（六）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单位组成，无下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行政 6 人，事业 0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1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03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208.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7.0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24.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224.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1,224.48	总 计		60	1,22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0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预算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1,224.48	1,22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	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	8.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	8.16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4	0.8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8.45	1,208.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	1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5	7.85					
21013		医疗救助	1,019.97	1,019.97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19.97	1,019.9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6.74	176.74					
2101501		行政运行	143.18	143.1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56	33.56					
229		其他支出	7.03	7.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3	7.03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3	7.0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20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 万元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1,224.48	163.08	1,06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	8.16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	8.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	8.16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4		0.8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8.45	154.92	1,053.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	1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5	7.85				
21013		医疗救助	1,019.97	0.00	1,019.97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19.97	0.00	1,019.9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6.74	143.18	33.56			
2101501		行政运行	143.18	143.18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56		33.56			
229		其他支出	7.03		7.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3		7.03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3		7.03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收入				支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17.45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00	二、	外交支出	34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	国防支出	35				
		4		四、	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	教育支出	37				
		6		六、	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0	9.00		
		9		九、	卫生健康支出	41	1,208.45	1,208.45		
		10		十、	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	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	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	其他支出	55	7.00		7.00	
		24		二十四、	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	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1,224.45			59	1,224.45	1,217.45	7.00	
		28				60				
		29				61				
		30				62				
		31				63				
		32	1,224.45			64	1,224.45	1,217.45	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8+29+31）行；29行=（27+28）行；
37行=（32+34+—38）行；64行=（59+60）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计	1,217.45	163.08	1,054.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0	8.16	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6	8.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16	8.16	
20811		残疾人事业	0.84		0.84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8.45	154.92	1,053.5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74	11.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9	3.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5	7.85	
21013		医疗救助	1,019.97		1,019.97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019.97		1,019.9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76.74	143.18	33.56
2101501		行政运行	143.18	143.1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3.56		33.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552,9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2,007	303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523,300,001	30201	办公费	207,901	30301	国内债务利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823,002,002	30202	印刷费	207,603	30302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3	奖金	31,960,002,003	30203	咨询费	010	30303	国外债务利息			
30106	社会保险费	30,004	30204	手续费	21,007	303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20,000	30205	水电费	21,001	30305	国外债务利息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0,440,002,006	30206	邮电费	21,007	30306	偿还债务本金及发行费用			
3010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费	2,007	30207	邮电费	21,013	30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	5,790,002,008	30208	取暖费	21,019	30308	其他债务利息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8,473,002,0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021	30309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费	8,130,002,111	30210	差旅费	21,022	30310	无形资产购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190,002,112	3021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1,089	3031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4	医疗费	30213	30212	维修（护）费	212	30312	对企事业单位补助			
3018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960,002,114	30213	租赁费	21,204	30313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15	30215	会议费	21,289	30314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30216	培训费	299	30315	其他支出			
30302	退休费	30217	30217	公务用车费	20,600	30316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社会团体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30218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04	抚恤金	30219	30219	公务用车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0	30220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06	救济费	30221	30221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2	30222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08	助学金	30223	30223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09	奖励金	30224	30224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25	30225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26	30226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227	3022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27					
	人员经费合计	196,553		公用经费合计	6,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4）栏；2栏=（4+5）栏；3栏=（8+9+10）栏；9栏=（10+11）栏。

说明：本部门未编制“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也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7.03	7.03		7.03	
		229 其他支出		7.03	7.03		7.03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03	7.03		7.03	
		22960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7.03	7.03		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1+2-3）栏各行；3栏各行=（4+5）栏各行。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2+3）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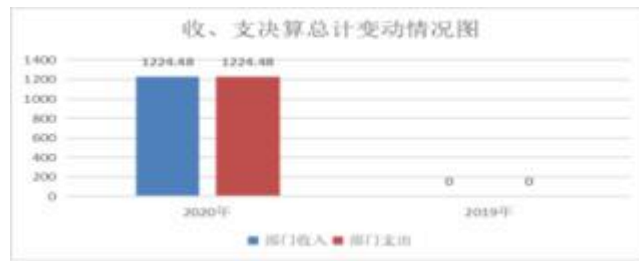
说明：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1,224.4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224.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增单位，2019 年未填报相关数据，2020 年起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开展业务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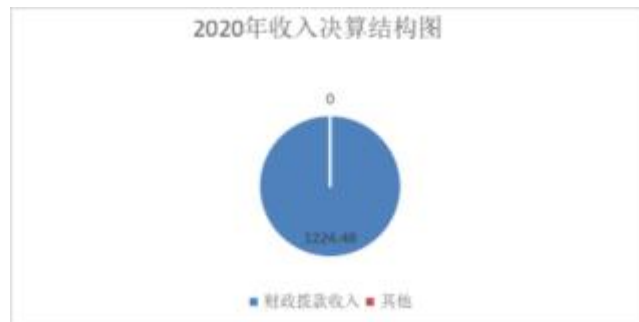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224.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24.4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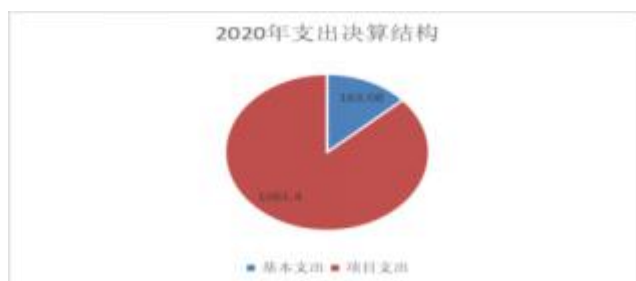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224.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0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3.3%；项目支出 1,061.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6.7%。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24.4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24.48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增单位，2019 年未填报相关数据，2020 年起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开展业务活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17.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17.45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增单位，2019 年未填报相关数据，2020 年起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开展业务活动。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17.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 万元，占 0.7%；卫生健康(类)支出 1,208.45 万元，占 99.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52.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其中：基本支出 163.08 万元，项目支出 1,054.37 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缴税残保金项目 0.84 万元，用于按照规定缴纳残保金；2020 年中央、市级和省级医疗救助资金武财社【2020】160 号项目 118.37 万元，主要用于贫困居民医疗救助；2020 年中央、市级和省级医疗救助资金武财社【2020】263 号项目 150 万元，主要用于贫困居民医疗救助；医疗救助项目 751.6 万元，主要用于贫困居民医疗救助；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项目 24.72 万元。用于保障医保局开展各项工作；工会、扶贫等补助经费项目 1.08 万元，用于工会和扶贫支出；聘请法律顾问

经费项目 3 万元，用于支付全年法律顾问费用；政府买岗经费项目经费 2.22 万元，用于政府买岗人员劳务费发放；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 2.54 万元，用于保障单位文明创建综治党建档案工作开展运行。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增单位，2019 年未填报相关数据，2020 年起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开展业务活动。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3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

3.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无扶贫任务，未进行扶贫开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3.0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6.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 6.53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本级1个行政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开支。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截止2020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0辆；2020年度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7.03万元，本年支出7.0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7.03万元，主要用于贫困居民医疗救助等方面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53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加 6.53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新增单位，2019 年未填报相关数据，2020 年起发放在职人员工资，开展业务活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0 个，资金 818.6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7.1%。组织对 1 个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981.77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资金到位及时，经费管理有力，资金使用规范，相关管理制度齐全，能够按时完成预定目标，项目质量有保障，项目效益明显，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981.7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资金支出主要用于落实国家、省、市行业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做好困难群众的医疗救助工作；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强化医药价格监测，推进集中带量采购机制；做好医疗救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咨询工作、依法办理医疗救助相关信访投诉举报，核查处置及完成上级交办的专项整治工作任务。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0 个一级项目。

1. 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27 万元，执行数为 784.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4%。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住院救助入次数 2,331 人次；门诊救助入次数 12,043 人次；困难群众应救必救率 100.0%；二是救助对象合法性 100.0%，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0%，项目支出资金 100.0%用于汉阳区低收入、低保人员、困难家庭人群医中、医后救助；三是收到救助申请，及时审批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救助资金每月月底前给付到位；四是医疗救助效果明显，使经济困难群体的基本医疗服务得到保障，有利于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医疗救助项目为 2020 年新增项目，预算编制根据全区低保人数测算，且资金来源包含中央、省、市三级直达资金和区级资金，项目预算调整较大，所以预算执行率 76.4%。下一步改进措施：对预算执行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工作进度较慢的项目加强工作进度监管，提高预算执行力度。

2. 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28 万元，执行数为 24.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组织全区两定机构工作人员及医疗救助工作人员培训 2 次，受理信访投诉举报 42 件，投诉举报的核查处置率 100.0%，组织局工作人员执法技能培训 4 次；二是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全区覆盖率 100.0%，保证本单位正常运转；三是提高两定机构人员素质，促进两定医药机构健康发展，促进医保缴费、参保人权益、医疗救助等医保政策宣传，助于两定单位发挥法治

医保建设主阵地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 51.2%，偏差较大。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可参考，且 2020 年初突发疫情，部门工作开展推迟，部分工作未在 2020 年开展，故工作经费实际使用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3. 政府买岗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2.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5%。主要产出和效益是：配备政府购买岗位工作人员数量 1 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科参考，且该项项目经费为购岗工作人员 2020 年全年工资，2020 年初突发疫情，上半年购岗工作人员未能到岗，实际到岗时间为 2020 年 8 月，故该项支出仅为 2020 年 8 月到 12 月工资支出，实际支出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4. 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2.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6%。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 2019 年及以往未扫描部分档案整理工作，区级考核组对上述工作（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评定合格。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 63.6%。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

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可参考，且 2020 年初突发疫情，部门工作开展推迟，部分工作未在 2020 年开展，故项目经费实际使用存在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5.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购买一年的法律顾问服务，使政府部门行为合法性得到充分保证，促进政府权威上升，公民对政府的信服力增加，增强政府执行力。

6. 工会、扶贫等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证了工会和扶贫各项工作或活动的顺利开展，帮扶贫困群众，丰富了群众的生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率 72.0%，本部门 2019 年新建部门，预算编制无法参考以前年度，与本部门实际支出情况有偏差。实际支出根据《湖北省总工会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护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鄂工发〔2018〕6 号）和《湖北省总工会关于调整基层工会职工集体福利标准的通知》（鄂工发〔2019〕1 号）支出，故有所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7. 行政事业单位缴税残保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0.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缴纳残疾人保障金，有助于残疾人就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行率 56.0%，本部门 2020 年新建部门，预算编制无法参考以前年度，根据政府政策编制，与本部门实际情况有出入，实际缴纳根据上年本部门在职人员数和上年本部门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缴纳，故有所偏差。下一步改进措施：预算编制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以后将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以及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第四部分 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一) 党建引领，抓好班子和队伍建设
- (二) 统筹协调，不断强化医保基金监管
- (三) 主动作为，全力解决全区重症慢病购药
- (四) 履职尽责，贯彻落实医保相关政策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引领，抓好班子和队伍建设	根据中央和省、市、区委部署，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导权，增强全局干部为民服务意识，提高党性修养，树立良好形象，锻造一支政治过硬、业务精湛、作风优良、清正廉洁、群众满意的干部队伍。	已完成
2	统筹协调，不断强化医保基金监管	今年9月起，开展为期3个月的规范医药机构医保基金使用专项行动，对全区110家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全覆盖，已联合区卫健局、汉阳社保局召开医疗保障基金专项治理工作会议，全面完成医药机构自查，联合专家组现场检查一级医疗机构10家。检查辖区153家药店，发现存在部分违规行为的药店32家，其中责令现场整改	已完成

		<p>26家，移交汉阳社保处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处理6家。今年以来我局共受理信访投诉举报件共计43件，其中受理群众举报1件、市长专线31件（区信息中心交办）、市局转办件11件，均按要求时限办理完成，核查处置率100.0%。主动承担涉及医保购买药品和消杀用品的相关投诉举报25件。</p>	
3	<p>主动作为，全力解决全区重症慢病购药</p>	<p>我局临危受命，按照市局要求做好重症慢病患者药品保障，快速搭建了全区重症慢病购药平台。该平台由定点药店、街道社区购药人员参加的5个微信工作群，群总人数达495人。在全局仅剩4人的情况下，分成两个小组，经常工作到深夜。一个组先后深入辖区48个社区，了解社区购药困难，现场办公；另一组每日巡查定点药店，查看药店购药秩序，了解药店的实际需求。通过社区代购者和重症药店的共同努力，我们迅速扭转了辖区重症慢病购药长时间排队、品种不全等购药难的问题，实现了疫情期间患者用药有保障、排队等候时间短、购药人群不聚集的目标，减少感染风险，受到社区代购者好评，长江日报等媒体报道肯定我局工作。</p>	已完成

4	履职尽责，贯彻落实医保相关政策	<p>我局积极组织全区各级医疗机构如实填报相关药品采购数据表，及时汇总采购数据表并上报至市医保局；做好集中带量采购相关政策的宣传，积极组织市五医院、市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 16 家医疗机构按要求参加全市药品和药械集中带量采购联盟，参与率 100.0%。截止 12 月，共救助 14,374 人次，救助金额 784.29 万元，其中门诊救助 12,043 人次，救助金额 255.36 万元；住院救助 2,331 人次，救助金额 528.93 万元，应救必救率 100.0%。我局主动与区民政局、街道对接，做好交接衔接工作，在编制人员不到位情况下，借调专人到区民政局现场学习，实地操作系统。我局履职尽责，确保救助资金及时给付到位，建立机制，保证救助资金精准合法发放。</p>	已完成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机关事业单位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8.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十一) 结余分配: 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决算公开咨询电话：027-84861057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医疗救助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27	784.29	76.37%	15.27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5分)	住院救助人次	≥2000 人次	2331 人次	5
			门诊救助人次	≥10000 人次	12043 人次	5
			困难群众应救必救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10分)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救助对象合法性	100%	100%	5
		时效指标 (10分)	按时审批的及时性	5 个工作日完成	5 个工作日完成	5
			救助资金及时给付到位	每月月底前给付到位	每月月底前给付到位	5
	成本指标 (5分)	资金使用控制在预算内	≤1027 万元	784.29 万元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30分)	救助效果明显	是	是	10
使经济困难群体的基本医疗服务得到保障			是	是	10	
有利于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全面建			是	是	10	

		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是	是	10
总分	95.2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医疗救助项目为2020年新增项目，预算编制根据全区低保人数测算，且资金来源包含中央、省、市三级直达资金和区级资金，项目预算调整较大，所以预算执行率76.37%。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工作进度较慢的项目加强工作进度监管，提高预算执行力度。				

2020年度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医保局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8.28	24.71	51.2%	10.24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组织全区两定机构工作人员及医疗救助工作人员培训次数	不少于2次	2次	5
		数量指标	受理信访投诉举报	≥30件	42件	5

	数量指标	投诉举报的核查处置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组织局工作人员执法技能培训次数	不少于4次	4次	5
	质量指标	医疗机构监督检查全区覆盖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保证本单位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5
	时效指标	2020年度内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5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控制范围	≤50万元	24.71万元	5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30分)	提高两定机构人员素质，促进两定医药机构健康发展。	依据培训记录，基本完成。	依据培训记录，基本完成。	10
		促进医保缴费、参保人权益、医疗救助等医保政策宣传	是	是	10
		有助于两定单位发挥法治医保建设主阵地作用。	是	是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分)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是	是	10
总分	90.2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 51.2%，偏差较大。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可参考，且 2020 年初突发疫情，部门工作开展推迟，部分工作未在 2020 年开展，故工作经费实际使用存在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预算编制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年中根据实际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调整预算。 2、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工作进度较慢的项目加强工作进度监管，提高预算执行力度。				

2020 年度政府买岗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政府买岗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2.22	44.45%	8.89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7分)	政府购买岗位工作人员 数量		1人	1人	7
		质量指标 (7分)	买岗人员年度工作总结 及评价标准		满意	满意	7
		质量指标 (7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100%	100%	7
		时效指标 (12分)	工作年度 薪资待遇及时发放率		1年 100%	5个月 100%	2.5 6
		成本指标 (7分)	97% ≤ 预算执行 率 ≤ 100%		100%	33.13%	2.3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20分)	聘用人员受到处罚或投 诉受理次数 0		0	0	20
		可持续影 响 (20分)	行政单位运行保障度		100%	100%	20
总分		80.7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 44.45%，偏差较大。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科参考，且该项项目经费为购岗工作人员 2020 年全年工资，2020 年初突发疫情，上半年购岗工作人员未能到岗，实际到岗时间为 2020 年 8 月，故该项支出仅为 2020 年 8 月到 12 月工资支出，实际支出存在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预算编制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年中根据实际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调整预算。					

2020 年度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 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老干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	2.54	63.6%	12.72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档案扫描		2019年及以往未扫描部分档案	档案扫描工作已完成	5
		数量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		5次	5次	5
		质量指标	按标准扫描		档案达标	档案达标	5
		质量指标	资料文书归档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区级考核组对上述工作(文明创建、党建、综治、档案)评定级别		合格	合格	5
		质量指标	党组织基础建设		提升	提升	5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控制范围		5万元以内	2.54万元	5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年限		2020年以内	2020年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40分)	有利于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		是	是	20

	(40分)	0	有助于文明单位创建，获取文明单位称号	是	是	20
总分	92.7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 63.6%。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可参考，且 2020 年初突发疫情，部门工作开展推迟，部分工作未在 2020 年开展，故项目经费实际使用存在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2、预算编制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年中根据实际资金使用情况及时调整预算。</p> <p>2、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工作进度较慢的项目加强工作进度监管，提高预算执行力度。</p>					

2020 年度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	3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1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提供法律相关服务次数 (包含咨询、合同审查、协调诉讼活动、法律文书制作等)		≥5次	5次	10
		质量指标 (10分)	保证按合同约定内容完成工作任务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10
		时效指标 (10分)	法律顾问服务年限		1年	1年	10

	成本指标 (10分)	支出控制预算金额内	≤3万元	3万元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 (20分)	政府部门行为合法性得到充分保证	是	是	10
		促进政府权威上升, 公民对政府的信服力增加, 增强政府执行力	是	是	10
	可持续性指标 (10分)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是	是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根据单位对其工作评价	满意度 80% 以上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0 年度工会、扶贫等补助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工会、扶贫等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	1.08	72%	14.4	
年度	一级	二级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	得分

绩效目标	指标	标	(A)	值 (B)		
绩效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6分)	补助人数	6人	6人	6
		质量指标 (10分)	完成的单位扶贫支出 (扶持困难群众)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5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6分)	资金使用 2020 年度内	2020 年内	2020 年 9 月	6
		成本指标 (18分)	工会职工福利标准	≤2200/人	2200/人	6
			扶贫标准	≤500/人	500/人	6
			资金使用控制在预算内	≤1.5 万元	1.08 万元	6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保证了工会和扶贫各项工作或活动的顺利开展, 帮扶贫困群众, 丰富了群众的生活。	基本完成	基本完成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20分)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是	是	20
	总分	94.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执行率 72%, 本部门 2019 年新建部门, 预算编制无法参考以前年度, 与本部门实际支出情况有偏差。实际支出根据《湖北省总工会关于印发<湖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护理实施细则>的通知》(鄂工发〔2018〕6 号)和《湖北省总工会关于调整基层工会职工集体福利标准的通知》(鄂工发〔2019〕1 号)支出, 故有所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部门预算编制, 细化预算内容, 对支出预算遵循定员定额的基本原则, 明确人员经费定额计算对象, 测算时要有真实可靠的依据, 要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					

2020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缴税残保金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行政事业单位缴税残保金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	0.84	56%	11.2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缴纳人数		在职人员 5 人	5 人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缴纳期限		依据规定时效完成缴纳工作	按时缴纳	10
		成本指标	在预算金额内完成		≤1.5	0.84 万元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40分)	有助于残疾人就业		完成	完成	20
保障困难残疾人生活支出			是	是	20		
总分		91.2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执行率 56%，本部门 2020 年新建部门，预算编制无法参考以前年度，根据政府政策编制，与本部门实际情况有出入，实际缴纳根据上年本部门在职人数和上年本部门在职职工年平均工资缴纳，故有所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部门预算编制，细化预算内容，对支出预算遵循定员定额的基本原则，明确人员经费定额计算对象，测算时要有真实可靠的依据，要符合部门的实际情况。					

附件 2：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基本支出总额	163.08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818.69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304.81	981.77	75.24%	15.05 分	
年度目标 1: (16 分)	落实国家、省、市行业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做好医疗救助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 1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8 分)	数量指标	门诊救助人次	1 万人次	12043 人次	2
		数量指标	住院救助人次	2 千人次	2331 人次	2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应救必 救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按时审批的时效性	按规定时限完成	按规定时限完成	2	
	效益 指标 (8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救助效果明显	是	是	4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 具有可持续性	具有	具有	4	
年度绩效 目标 2: (16 分)	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强化医药 价格监测，推进集中带量采购机制。					
年度绩效 指标 2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8 分)	数量指标	组织参加集中带量采购联盟	16 家医疗机构	16 家医疗机构	2
		质量指标	重大事件、重要时期对相关 药品、药械价格信息监测执 行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督促汉阳区集中带量采购联 盟单位完成市局下达采购量 的参与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组织全区各级医疗机构如实 填报相关药品采购数据表， 及时汇总上报采购数据表	及时上报	及时上报	2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和谐社会，为老百姓干实事。	完成	完成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场主体价格自律意识，以及规范医药价格行为自觉性。落实上级降低医药市场价格政策规定，减轻群众就医购药负担	完成	完成	4
年度目标：3 (16分)		做好医疗救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咨询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8分)	数量指标	组织医疗机构、药店进社区和医院活动的次数	2次	2次	2
		数量指标	指导社区、街道开展活动的次数	2次	2次	2
		质量指标	发放宣传单、资料、制作宣传展板	5000份	8000份	2
		时效指标	网上发放通知、规定和宣传片的时效性	及时	及时	2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了浓厚的宣传氛围，促进人人关心医保、人人支持医保、人人抵制欺诈骗保实现	完成	完成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做好政策宣传工作，医疗救助对象对惠民政策的满意度调查。	≥80%	100%	4
年度绩效目标 4 (16分)		依法办理医疗救助相关信访投诉举报，核查处置。				
年度绩效指标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8分)	数量指标	受理信访投诉举报案件数	30件	43件	3
		质量指标	信访、投诉、举报核查处置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在规定的时限内及时核查处置	及时核查处置	及时核查处置	2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化解群众利益矛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完成	完成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80%	100%	4
年度绩效目标 5 (16分)		完成上级交办的专项整治工作任务，完成率100%。				
年度绩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效指标 5	指标			(A)	(B)	
	产出 指标 (10 分)	数量指标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1次	2次	2
		数量指标	一级医疗机构检查数量	10家	10家	2
		数量指标	药店专项检查数量	153家	153家	2
		质量指标	整治行动全区覆盖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上级交办的专项整治工作任务完成	100%	100%	2
	效益 指标 (6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认真履行基层单位应尽的职责，为医保事业的发展做好基础性工作。	完成	完成	3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遏制医保基金使用过程中的违法违规行为，充分发挥医保基金最大效能，促进医保监管由治标向治本转变	完成	完成	3	
总分	95.05分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 75.24%。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可参考，财政拨款收入来源包含中央、省、市三级直达资金和区级资金，预算调整较大，且 2020 年初突发疫情，部门工作开展推迟，部分工作未在 2020 年开展，故经费实际使用存在偏差。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p>1. 管理改进：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工作进度较慢的项目加强工作进度监管，提高预算执行力度。</p> <p>2. 预算安排：单位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p> <p>3. 分工明确：对于具体项目的实施明确职责分工，细化相关条款，提度适宜性和可操作性，使项目的实施达到更好的预期目标，产生良好的综合效益，争取绩效评价结果再一台阶。</p>					

附件 3 项目自评结果

2020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5.27 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具体如下表所示：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15.27
项目产出	40%	40	40
项目效果	40%	40	40
综合绩效	100%	100	95.27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0 年区医疗保障局医疗救助项目调整预算收入总额为 1027 万元，其中：中央补助资金一般公共预算 89.76 万元、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 7.03 万元、省级补助金 28.61 万元、市级补助金 150 万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 751.6 万元。2020 年度医疗救助项目实际支出总金额为 784.29 万

元，执行率 76.4%，执行资金 100.0%用于汉阳区低收入、低保人员、困难家庭人群医中、医后救助。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 数量指标：住院救助入次数 2,331 人次；门诊救助入次数 12,043 人次；困难群众应救必救率 100.0%。

(2) 质量指标：救助对象合法性 100.0%，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0%，项目支出资金 100.0%用于汉阳区低收入、低保人员、困难家庭人群医中、医后救助。

(3) 时效指标：收到救助申请，及时审批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成；救助资金每月月底前给付到位。

(4) 成本指标：实际使用 784.29 万元，资金使用控制在预算内。

(5) 社会效益指标：医疗救助效果明显，使经济困难群体的基本医疗服务得到保障，有利于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6) 可持续影响指标：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预算执行率 76.4%，医疗救助项目资金包含中央、省、市三级直达资金和区级资金，项目预算调整较大。医疗救助项目为 2020 年新增项目，资金预算测算根据全区低保人员、低收入人员总人数计算，但 2020 年实际救助人数比预算测算人数少，故资金执行率未达 100.0%。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管理改进：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工作进度较慢的项目加强工作进度监管，提高预算执行力度。

2. 预算安排：单位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3. 分工明确：对于具体项目的实施明确职责分工，细化相关条款，提度适宜性和可操作性，使项目的实施达到

更好的预期目标，产生良好的综合效益，争取绩效评价结果再上一台阶。

4. 压实责任，层层落实。进一步明确和细化职责任务，层层压实责任、环环传导压力，确保各项工作措施落实到位。并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

附件 4 整体自评结果

2020 年度汉阳区医疗保障局

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摘要版)

为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考核实施及结果应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汉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区级财政支出评价工作的通知》，武汉市汉阳区医疗保障局就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评价。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本次绩效评价，2020 年汉阳区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具体如下表所示：

评价指标	权重	标准分值	自评得分
投入	20%	20 分	15.05 分
年度目标 1	16%	16 分	16 分
其中：产出指标	8%	8 分	8 分
效果指标	8%	8 分	8 分
年度目标 2	16%	16 分	16 分
其中：产出指标	8%	8 分	8 分
效果指标	8%	8 分	8 分

年度目标 3	16%	16 分	16 分
其中：产出指标	8%	8 分	8 分
效果指标	8%	8 分	8 分
年度目标 4	16%	16 分	16 分
其中：产出指标	8%	8 分	8 分
效果指标	8%	8 分	8 分
年度目标 5	16%	16 分	16 分
其中：产出指标	10%	10 分	10 分
效果指标	6%	6 分	6 分
综合绩效	100%	100 分	95.05 分

（二）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0 年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年初预算合计 1152.06 万元，预算调整增资 152.75 万元，调整后的预算合计 1304.81 万元。2020 年实际执行资金 981.77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合计：818.69 万元，基本支出合计 163.08 万元，预算执行率 75.2%。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1）年度目标 1:落实国家、省、市行业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做好医疗救助工作。2020 年我局每月按时审批，及时拨付救助资金。全年共救助 14374 人次,救助金额

784.29 万元,其中门诊救助 12043 人次,救助金额 255.36 万元;住院救助 2331 人次,救助金额 528.93 万元,应救必救率 100.0%。救助效果明细,切实减轻了困难对象负担,增强困难群众获得感。

(2) 年度绩目标 2: 组织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强化医药价格监测,推进集中带量采购机制。我局积极组织全区各级医疗机构如实填报相关药品采购数据表,及时汇总采购数据表并上报至市医保局;做好集中带量采购相关政策的宣传,积极组织市五医院、市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 16 家医疗机构按要求参加全市药品和药械集中带量采购联盟,参与率 100.0%。同时,我局主动学习研究国家药品集中采购报量系统,通过系统平台了解汉阳区医疗机构集中带量采购情况,审核各医疗机构药品采购需求。

(3) 年度目标 3: 做好医疗救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咨询工作。全年组织医疗机构、药店进社区和医院活动的 2 次,指导社区、街道开展

活动的次数 2 次，发放宣传单、资料、制作宣传展板多次，大力营造医保法律法规宣传氛围，形成了点面结合、多层次、广覆盖的宣传格局。

（4）年度目标 4:依法办理医疗救助相关信访投诉举报，核查处置。2020 年受理医疗救助相关信访投诉举报 3 件，均在办理时效内处置完成，核查处置率 100.0%。

（5）年度目标 5:完成上级交办的专项整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0%。2020 年来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2 次，检查全区定点零售药店 153 家，99 家定点医疗机构，其中一级医疗机构 10 家，检查覆盖率 100.0%，专项整治任务完成率 100.0%。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预算执行率 75.2%，偏差较大。预算执行率 75.2%。因本部门 2019 年新成立，预算编制无以前年度支出情况可参考，财政拨款收入来源包含中央、省、市三级

直达资金和区级资金，预算调整较大，且 2020 年初突发疫情，部门工作开展推迟，部分工作未在 2020 年开展，故经费实际使用存在偏差。

(2) 项目绩效指标设立不够明确，绩效目标设计不够细化。项目年初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不利于全方位地对项目进行考核，不便于项目实施完成后的绩效分析。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 管理改进：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对工作进度较慢的项目加强工作进度监管，提高预算执行力度。

2. 预算安排：单位应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区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预算。

3. 分工明确：对于具体项目的实施明确职责分工，细化相关条款，提度适宜性和可操作性，使项目的实施达到更好的预期目标，产生良好的综合效益，争取绩效评价结果再一台阶。